



用海外电子信箱给 [freeget.one@gmail.com](mailto:freeget.one@gmail.com) 发电子邮件  
(标题不可空白), 10 分钟内会拿到几个 IP 地址。突破网  
络封锁, 访问明慧网 [www.minghui.org](http://www.minghui.org) 了解更多真相!

## “法轮大法好”乐曲响彻宪法大道



【明慧网】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六日下午, 在美国首都华盛顿 DC 的宪法大道上举行了庆祝爱尔兰传统节日——圣·派翠克节大游行。华府法轮功学员组成的腰鼓队是一百多个游行队伍中的唯一华人团体, 受到街道两旁各族裔民众的欢迎。伴随着“法轮大法好”的乐曲, 身穿金黄色炼功服的法轮功学员精神抖擞, 挥舞着手中的鼓槌, 鼓声阵阵, 赢得观众的掌声。来自天津的游客曹先生高兴地说: “华盛顿都有法轮大法!” 他连声说: “很好, 够热闹的。美国真的很自由, 在中国不可能看到这样盛大的游行场面。”

## 昆明 3.1 惨案幸存者：明真相躲过生死劫

【明慧网】〔云南来稿〕震惊中外的昆明 3.1 惨案, 现在说起来还令人不寒而栗。然而刀剑有眼, 明白法轮大法（法轮功）真相的善良人, 却得到了大法师父的保护, 得以躲过生死劫。

### 长刀悬头顶 奇迹脱虎口

昆明市石林县一位六十多岁的 A 女士, 三月一日晚刚好到昆明火车站送孙女去坐火车, 孙女上车后, 她转身返回, 没走多远, 就听到一阵阵凄惨、惊恐的尖叫, 她还没反应过来发生了什么事, 就见一把长刀已在她头顶上方举起, 当时她已吓傻, 只是本能地双手合十……不知过了多久, 她睁眼一看, 面前四个人躺在血泊中, 已没了气息。

经历此劫, A 女士回家多日后仍瑟瑟发抖, 讲起那段经历时, 那血腥、恐怖的情景依然历历在目。同时她非常感激法轮功学员让她得以虎口脱险、死里逃生。

原来早在二零零七年, 当地法轮功学员就到 A 女士家, 给她的婆婆讲过法轮功真相, 她也在旁边听, 婆媳俩都非常认同法轮大法。就是因为她明白了大法真相, 七年后她得到大法的佑护, 躲过了生死劫。



### 前后几分钟 命运两不同

昆明的 B 先生, 在 3.1 惨案前几天才有幸听到法轮功学员给他讲了大法真相, 做了三退（退出中共党、

团、队组织），并告诉他明白真相能得福报, 遇到危险、遇到灾难念“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 他非常接受。

三月一日晚, B 先生他正好在昆明火车站候车厅等车, 准备乘火车出远门。就在案发的前几分钟, 坐在候车厅的他怎么都坐不住了, 就想上厕所。于是他起身去了厕所。就这么短短的几分钟, 外面却传来了各种惊叫声、跑撞的杂乱声、哭喊声……等他从厕所出来, 被面前的景象吓呆了: 尸横遍地、血流成泊, 而刚才与他坐在一排座位上等车的人, 没有一个幸存。

经历此劫的他, 找到给他讲真相的法轮功学员, 激动地泣不成声: “你说的是真的! 法轮功说的是真的!”

## 世纪伪案 惊天骗局



刘思影 12岁



王进东

央视录像中, 央视记者不穿隔离衣, 不戴隔离帽, 还把最容易携带病菌的话筒伸向了“严重烧伤的”女孩刘思影。烧伤病人要严防感染, 医院难道连最起码的隔离防护都忽视了吗? “自焚者”王进东腿上装有汽油的雪碧瓶完好无损。这不明摆着是演戏吗? 2003 年 11 月 8 日, 由新唐人电视台制作的揭露“天安门自焚”的纪录片《伪火》获第 51 届哥伦比亚国际电影节荣誉奖。该片揭示了 2001 年初的“天安门自焚”案的诸多疑点, 从而证实了该案是中共集团为栽赃法轮功而炮制的一起伪案。

# 黑龙江两善良妇女被非法判十年 已被劫持入狱

【明慧网】伊春市两位善良的法轮功学员刘艳华、吴文锦与人兑换写有法轮功真相语句的钱币（“真相币”）被中共绑架，一三年十一月被非法判刑十年，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九日被劫持到省女子监狱继续迫害。

## 一、绑架构陷 公检法刁难律师见受害人

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七日下午刘艳华、吴文锦在伊春区泓江市场兑换真相币时，被伊春区红升派出所警察苏洪志、时丹、陈刚绑架到伊春看守所。吴文锦被迫害出现甲状腺囊肿；刘艳华被迫害出现肝病（转氨酶高）。

吴文锦的婆婆听到消息重病住院不久离世，丈夫也病倒了，丈夫气愤之余就离婚了，中共的迫害造成多少的家庭的破灭。



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吴文锦的哥哥在伊春市市医院举冤牌反迫害，呼吁民众声援营救妹妹。

七月十五日，冤案到法院。伊春区红升派出所所长：孙叙；承办人：苏洪志；领导任肖东；审核意见王彦东；接收片警刘琪、时丹，张虎和姚晓林同意延时拘留，办案人：刘凤春、王秀琳；派出所承办人：时丹、陈刚，红升派出所：马秋波；询问笔录：祖荫樟是区“610”（中共专门迫害法轮功的非法组织）的、治安大队张立国、红升派出所王剑峰。

七月三十日刘艳华、吴文锦家人请来三位律师。“610”操纵公检法人员，多次阻止律师会见当事人。七月三十日下午及三十一日，法院院长李永胜不让律师会见受害人；家属和律师强烈抗议下，才让律师会见刘艳华和吴文锦。法院王品龙在旁边监

听，律师把王品龙撵出去。看守所警察非法监视并拍摄。

一三年八月赵律师到看守所要求会见吴文锦，看守所不让见，态度蛮横。赵律师向看守所警察说你不着装呢，看守所警察说你能管得着吗？赵律师说我有控告和监督你。

## 二、法庭审前 绑架法轮功学员

在非法开庭前夕乌马河派出所骚扰法轮功学员李翠玲，九月九日法轮功学员王新春和谭凤江被金山屯区“610”秦汉东伙同金山屯大昆仑派出所杨大伟和吕红旗绑架，谭凤江绝食反迫害，拒绝打注射液。九月三十日被放回。

王新春遭酷刑折磨昏迷不醒，劫持到金山屯医院，用手铐铐在床上——死人床迫害，强行灌食迫害，绝食 34 天从医院走脱几天后再次绑架，公安局 200 多个片警都下街道挨家挨户排查找王新春，骚扰多名法轮功学员，2 个半月勒索 5000 元钱。9 日金山屯大昆仑到法轮功学员刘士全曹玲凤夫妻俩被绑架。

## 三、非法一审 三次休庭

二零一三年九月十日，一审开庭，审判长只核对当事人身份信息，不询问公诉人身份信息，律师指出这种行为不符合法律程序。吴文锦和刘艳华戴着手铐脚镣进法庭，律师赵永林指出，吴文锦、刘艳华不是罪犯，不应该戴刑具。律师的坚持最后休庭，警察去看守所取来钥匙，打开吴文锦、刘艳华的刑具。

开庭期间，律师多次指出法庭审判程序违背了“刑事诉讼法”，律师并要求审判长、公诉人回避，但均被审判长无理驳回。律师指出：我们要求公诉人回避，你有权力驳回吗？谁应该有这个权力？审判长答说是检察长。审判长自知无理，不敢再坚持了，只好又宣布休庭。

下午两点开庭，法院院长宣读了一份文件，公诉人宣读了检察长的一封信，说审判长和公诉人没有违法，继续由他来担任审判长和公诉人。只

是合议庭换了一个审判员。法庭还要继续这种违规的审判。此时律师赵永林提出，法庭的行为已经严重的违背了刑事诉讼法，其中包括：

- 1、合议庭新更换的审判员，由于刚刚接手此案，对本案的内容情节不了解，应该给予足够的阅卷时间。
- 2、法庭应该在开庭前十天把起诉书送达到律师手上，但是律师赵永林直到开庭的当日，都未曾收到本案的起诉书。
- 3、吴文锦与刘艳华应该在开庭前三天收到本案的起诉书，但是直到开庭的前一天上午都未收到本案的起诉书。

审判长无语应对，宣布休庭，二十四日再开庭。

## 四、再次开庭 法院耍尽流氓手段

十月二十二日日，因为大雾飞机航班延误，一位律师不能及时到庭，所以律师们跟法院协商是否能延期开庭。一上午李永胜就是不接律师的电话。三番五次的不见律师。

可是下午两点钟，区法院在律师和家属不知道没有到庭的情况下，非法开庭，律师得知后赶到法庭时，非法庭审已经过半。

非法开庭时另一律师举手示意发言，公诉人蔡永霄故意装作看不见。刘艳华说：我的律师要发言，我不能回答你的问题。蔡永霄说让他说话审判长说了算。

在这种邪恶的情形下，三位律师当即决定退庭。赵永林律师对公诉人说：你们自己玩吧，今天的一切你们都有录像，你们所做的一切都有记载，我要控告你，因为你们不能公平公正。三位律师离开后，随即到中院、市检察院信访科递交了控告书。

非法庭审又持续了半个小时休庭了。最后公诉人蔡永霄说：建议法庭给两位当事人以重判八年至十年。非法庭审就这样草草收场。十二月冤案到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主管的是刑庭何勇，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九日刘艳华、吴文锦被劫持到哈尔滨女子监狱继续迫害。